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hing On Enterprise Limited
晉安實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92)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變動
	千港元	千港元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17,185	18,566	(7.44)
毛利	14,090	15,481	(8.99)
除所得稅前虧損	(21,988)	(53,618)	(58.9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不包括於損益列支之投資物業 公允價值變動)	8,039	10,079	(20.24)

中期業績

晉安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如下：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7,185	18,566
銷售成本	5	<u>(3,095)</u>	<u>(3,085)</u>
毛利		14,090	15,481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354	1,018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31,310)	(65,300)
一般及行政開支	5	<u>(6,122)</u>	<u>(4,817)</u>
除所得稅前虧損		(21,988)	(53,618)
所得稅開支	6	<u>(1,283)</u>	<u>(1,603)</u>
期內虧損		(23,271)	(55,221)
其他全面收入		<u>—</u>	<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23,271)</u>	<u>(55,221)</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u>(3.23)</u>	<u>(7.67)</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052,750	1,084,06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050	10,184
遞延所得稅資產		56	—
		<u>1,062,856</u>	<u>1,094,244</u>
流動資產			
應收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9	2,474	4,562
稅務預付款項		12	61
現金及銀行結餘		62,864	53,171
		<u>65,350</u>	<u>57,794</u>
資產總值		<u>1,128,206</u>	<u>1,152,038</u>
權益			
股本		36	36
儲備		1,108,389	1,131,66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1,108,425</u>	<u>1,131,696</u>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u>8,388</u>	<u>8,335</u>
	<u>8,388</u>	<u>8,335</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183	10,751
應付稅項	<u>2,210</u>	<u>1,256</u>
	<u>11,393</u>	<u>12,007</u>
負債總額	<u>19,781</u>	<u>20,342</u>
流動資產淨額	<u>53,957</u>	<u>45,787</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128,206</u>	<u>1,152,038</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包括晉安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有關條文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二四年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惟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2。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及本年迄今為止所呈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之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異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載有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及經挑選之附註解釋。附註包括有關若干事件及交易之說明，對於了解本集團自二零二四年財務報表以來之財務狀況及業績變動十分重要。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及相關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之完整財務報表所規定之全部資料。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未經審核，惟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此外，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經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2 會計政策變動

(a) 本集團已採納之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在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採用之會計準則及修訂與二零二四年財務報表所載者一致，惟不包括本集團已採納之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現有準則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號的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	--------

採納該等準則修訂並未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應用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現有準則的修訂的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與本集團營運相關但尚未於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新準則及修訂，且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 或之後開始 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融資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 年度改進—第11卷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 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於財務報表內的呈報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托責任附屬公司的 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的修訂	呈列財務報表—借款人對包含 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 之分類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公佈

本集團正評估首次應用上述新準則及準則修訂的潛在影響。根據本集團管理層的初步評估，預期採納上述新準則及現有準則的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惟下述者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於財務報表內的呈報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載列財務報表的呈報及披露規定，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報」。該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多項規定的同時引入新規定，要求於全面收益表呈列指定類別及經界定小計，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提供管理層界定績效衡量的披露，並改善財務報表中披露的匯總及分類資料。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若干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更正」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融資工具—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亦有輕微修訂。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本集團的管理層已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審閱的資料釐定經營分部，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本集團的收益指辦公室物業租金收入、零售物業租金收入及物業管理費收入。本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總額		
租金收入—辦公室物業	8,566	9,524
租金收入—零售物業	6,274	6,604
物業管理費收入	7,044	6,569
減：分部間收益		
物業管理費收入	(4,699)	(4,131)
	<u>17,185</u>	<u>18,566</u>

主要經營決策者從服務角度考慮業務，而本集團按所提供服務性質劃分為租賃及物業管理主要業務分部：辦公室物業租金收入、零售物業租金收入及物業管理費收入。

主要經營決策者以各分部的分部(虧損)/溢利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分部(虧損)/溢利乃按除所得稅前及除未分配公司收入/開支等並無具體分配至個別可呈報分部的項目目前的虧損計量。

未分配公司收入/開支指並非物業投資及管理業務直接應佔的收入/開支。

經營開支分配至屬經營分部所提供服務的主要使用者的有關分部。公司開支計入未分配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扣除的分部間物業管理費收入為4,69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131,000港元)。

分部資產指分部在其經營活動中所使用的該等經營資產。分部資產乃經扣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報可直接沖抵的有關撥備後確定。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遞延所得稅資產、應收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不包括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

分部負債指分部因其經營活動所產生的該等經營負債。除非分部從事融資活動，否則分部負債不包括用於融資而非經營的其他負債。

未分配資產指其他公司應收款項以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

未分配負債指其他公司應付款項。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添置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a)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及計入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辦公室物業 千港元	零售物業 千港元	物業管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總額	8,566	6,274	7,044	21,884
減：分部間收益	—	—	(4,699)	(4,699)
收益	8,566	6,274	2,345	17,185
分部(虧損)/溢利	(15,663)	(9,993)	2,741	(22,915)
未分配公司收入及開支淨額				927
除所得稅前虧損				(21,988)
所得稅開支				(1,283)
期內虧損				(23,271)
其他項目				
折舊	—	—	(134)	(134)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分部資產與負債如下：

	辦公室物業 千港元	零售物業 千港元	物業管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626,098	432,097	11,208	1,069,403
未分配資產				<u>58,803</u>
資產總值				<u>1,128,206</u>
分部負債	(14,455)	(4,395)	(421)	(19,271)
未分配負債				<u>(510)</u>
負債總額				<u>(19,781)</u>

(b)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及計入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辦公室物業 千港元	零售物業 千港元	物業管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總額	9,524	6,604	6,569	22,697
減：分部間收益	<u>—</u>	<u>—</u>	<u>(4,131)</u>	<u>(4,131)</u>
收益	9,524	6,604	2,438	<u>18,566</u>
分部(虧損)/溢利	(56,412)	(1,369)	2,523	(55,258)
未分配公司收入及開支淨額				<u>1,640</u>
除所得稅前虧損				(53,618)
所得稅開支				<u>(1,603)</u>
期內虧損				<u>(55,221)</u>
其他項目				
折舊	—	—	(134)	<u>(134)</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期內分部資產與負債如下：

	辦公室物業 千港元	零售物業 千港元	物業管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644,134	444,950	11,429	1,100,513
未分配資產				<u>51,525</u>
資產總值				<u>1,152,038</u>
分部負債	(14,279)	(4,412)	(961)	(19,652)
未分配負債				<u>(690)</u>
負債總額				<u>(20,342)</u>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301	985
沒收租賃按金	53	23
雜項收入	<u>-</u>	<u>10</u>
	<u>1,354</u>	<u>1,018</u>

5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核數師薪酬		
審核服務	—	—
非審核服務	200	2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4	134
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附註)	407	42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4,158	3,898
法律及專業開支	1,408	337
其他開支	222	248
物業管理費開支	1,869	1,863
差餉及地稅	819	797
	<u>9,217</u>	<u>7,902</u>
銷售成本與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	<u>9,217</u>	<u>7,902</u>

附註：

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包括清潔開支、佣金開支、修理及維修開支以及其他。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1,287	1,540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1)	(26)
遞延所得稅(抵免)/開支	(3)	89
	<u>1,283</u>	<u>1,603</u>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合資格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根據利得稅兩級制計算。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法團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溢利將按稅率8.25%繳納香港利得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稅率16.5%繳納稅項。本集團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其他實體的應課稅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稅率繳納稅項。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撥備海外利得稅。

7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8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於相關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23,271)	(55,22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720,000</u>	<u>720,000</u>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u>(3.23)</u>	<u>(7.67)</u>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9 應收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款項	878	58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u>1,596</u>	<u>3,975</u>
	<u>2,474</u>	<u>4,562</u>

應收款項乃指應收租金收入及應收物業管理費。本集團通常不會向其貿易客戶授出信貸期。根據發票日期劃分的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內	481	—
31至60天	—	439
61至90天	377	148
超過90天	20	—
	<u>878</u>	<u>587</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已撇銷應收款項。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以作抵押，惟本集團就出租物業持有租戶租賃按金。

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並以港元計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在香港從事物業投資業務，主要專注於辦公室及零售物業租賃以及物業管理業務。其投資物業組合涵蓋核心商業區的寫字樓及市區優越地點的零售商舖。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虧損約23.3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約55.2百萬港元。虧損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虧損約31.3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65.3百萬港元)所致。然而，本集團錄得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約8.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10.1百萬港元)，當中不包括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租金收入約14.8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16.1百萬港元)，其中租金收入之約8.6百萬港元或58.1%(二零二四年：9.5百萬港元或59.1%)來自出租辦公室物業租金，租金收入之約6.3百萬港元或41.9%(二零二四年：6.6百萬港元或40.9%)來自出租零售物業。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物業管理費收入約2.3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2.4百萬港元)。物業管理費收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總額約13.6%(二零二四年：13.1%)。

為促成本集團在香港以外之其他國家擴展其物業投資業務活動、金融資產投資及提供融資服務及科技進而進一步開拓收益來源，晉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旗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Good Shot Limited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同意向本集團提供(i)最多為400.0百萬港元之無抵押循環貸款融資，及(ii)最多為600.0百萬港元之無抵押循環貸款融資，並按較市場利率有利之利率計息。訂約方同意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期間延長貸款融資之到期日八次。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訂約各方同意根據第九份延期協議進一步延長貸款融資之到期日，由二零二五年一月二日延長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二日。

建議私有化本公司及建議撤銷本公司上市地位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晉安(集團)有限公司(「要約人」)要求董事會就要約人透過計劃安排(「該計劃」)私有化本公司及撤回本公司股份(「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提呈建議，乃按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刊發之本公司及要約人之綜合計劃文件(「計劃文件」)所載之條款及條件(「該建議」)，向於計劃記錄日期(即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已發行股份(「計劃股份」)之登記持有人(不包括要約人所持有之股份)(「計劃股東」)提出建議根據公司法第86條通過計劃安排方式私有化本公司，涉及(i)註銷及剔除計劃股份，並就此向計劃股東支付每股註銷及剔除計劃股份之現金及／或股份代價作為代價；(ii)透過向要約人全資擁有的公司Thing On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配發及發行與計劃股份(已註銷及剔除)數目相同的新股份，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回復至緊接註銷及剔除計劃股份前的數額，該等新股份將自本公司賬目因上文(i)所述已發行股本削減而產生的進賬中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及(iii)撤銷股份在聯交所的上市地位。

法院會議及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預定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舉行，以批准該建議。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起撤回於聯交所上市。

有關該建議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的計劃文件。

前景

隨著二零二五年下半年的來臨，全球經濟氣候仍然充滿挑戰。儘管通貨膨脹已從先前的高峰逐漸緩和，但長期的高利率仍限制著主要經濟體的成長。地緣政治摩擦及全球經濟復甦不平衡，均助長市場波動，打擊國際貿易及資金流動的信心。在此背景下，香港鞏固其作為國際金融、貿易及創新中心的地位，在不明朗因素中展現抗逆力。

本地方面，香港物業市場仍然疲弱。住宅及商用物業市場的成交量疲弱，價格調整幅度溫和，反映出商業環境正在重新調整，以適應疫情過後的行為及更廣泛的經濟逆境。

在此環境下，本集團繼續以審慎的態度進行物業投資及管理，優先發展位於核心地區的寫字樓及零售物業，以及位於市區優越地點的零售商舖。儘管市場持續面對挑戰，本集團憑藉穩健的財務狀況及嚴謹的管理，使我們能在目前的周期中處於有利位置。

展望未來，我們的重點仍是透過積極管理及策略升級，提升核心寫字樓及零售物業組合的價值，確保高出租率及穩定的租金收入。與此同時，我們也在探索優質的收購機會以及潛在的金融業多元化發展，以降低波動性並促進長期增長。

我們亦致力靈活回應租戶不斷轉變的需求及市場趨勢，持續優化我們的租賃策略，以吸引及挽留優質租戶。我們在香港、中國內地及全球主要城市建立了一個具彈性的物業組合，為客戶帶來持久回報，而這正是我們所有努力的基石，也是我們對持續創造價值的承諾。

儘管市場前景仍然審慎，租金壓力持續，寫字樓及零售業務活動溫和，但本集團採取主動靈活的策略，並致力維持投資組合的彈性及審慎的財務管理，將有助我們在市場復甦時賺取穩定收入及把握機遇。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及銷售成本分別約為17.2百萬港元及3.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18.6百萬港元及3.1百萬港元)。收益略為下跌約1.4百萬港元乃由於期內續租租金下跌及若干單位空置所致。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約為14.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15.5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為3.23港仙(二零二四年：每股虧損為7.67港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金額約為62.9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2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5.7(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借款，因此並無計算資產負債比率。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是按債務淨額(即借款減現金及銀行結餘)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庫務政策

本集團繼續就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故於整個回顧期間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能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外匯風險

本集團產生收益的活動及借款均以本集團的功能及呈列貨幣港元交易。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外匯風險，且並無利用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沖。董事會將不時審視本集團的外匯風險及承擔，並將於有需要時採用對沖。

中期股息

董事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任何具體計劃。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報告期末後事項

除上文披露者外，由報告期末後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7名全職僱員(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為約4.2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3.9百萬港元)。本集團與全體僱員訂立僱傭合約。除薪金酬勞及加班工資外，僱員可按本集團參與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獲得醫療保險及退休福利。此外，本公司根據經營業績及個人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授予酌情花紅。本公司亦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事項。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及程序，以確保資料披露的完整性、透明度及質素，藉以提高股東價值。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述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相關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陳錦萍女士、王經緯先生及熊梓仁先生。陳錦萍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核數師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承董事會命
晉安實業有限公司
主席
王聰德太平紳士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王聰德先生太平紳士；執行董事王家揚先生太平紳士及陳彩雲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錦萍女士、王經緯先生及熊梓仁先生。